

財團法人金車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230
號
承辦人：曾清芸
電話：02-2100-1110#201
Email：kingcarjoyce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6日
發文字號：金文基字第00001140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請 貴校協助發佈本會114年「讓生命發光」生命教育講座訊息，敬請 惠允同意為荷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於96年起開始辦理「讓生命發光」生命教育講座，至今實體場次超過800場。今年我們持續邀請范晉嘉先生，透過分享生命故事及與互動體驗，認識身心障礙人士不便，學習如何協助身障朋友，並勇於面對生命的挑戰。

二、講座活動期間：114年3月-6月、9月-12月

(一) 實體講座：上午9:00至下午4:00，時段內時間任選，建議長度約40-50分鐘，實體30場（限北北基、桃園、宜蘭地區）。

(二) 影片播放：120場（地區不限），影片長度約36分鐘，影片部份版權屬大愛電視臺，僅提供校園使用，勿上傳公開播放。請學校填寫申請表單後，本會將提供影片連結及學習單，以及獎勵品30份作為學習單心得擇優用。

三、講師講題：讓生命發光—愛泳不止息/講師：范晉嘉



桃源國中 1140106



PBAA1146000110

(一)活動對象：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學校，本會免費提供相關費用及有獎徵答獎品。

(二)申請時間：114年1月16日中午12點起開放報名，本會官網報名，以申請順序優先排定。

(三)公布時間：114年2月10日起於本會官網公布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請至本會官網 <https://kingcar.org.tw/> 我要報名/愛泳不止息講座申請

四、本活動聯絡人：曾清芸，電話：02-21001110分機201，傳真：02-21001185，E-mail：kingcarjoyce@gmail.com

正本：新北-國民中學、臺北-國民中學、桃園-國民中學、臺中-國民中學、臺南-國民中學、高雄-國民中學、宜蘭-國民中學、新竹-國民中學、苗栗/彰化-國民中學、南投-國民中學、雲林-國民中學、屏東-國民中學、臺東-國民中學、花蓮-國民中學、澎湖-國民中學、基隆-國民中學、金門/連江-國民中學、嘉義-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